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852) 3509 8959
傳真號碼 Fax No.: (852) 2840 0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黃麗菁女士

黃女士：

醫院管理局的醫護人手

在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的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述資料－

- (a)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醫護人員的編制，並按病房及專科分項列出照顧每名病人所需的人手及其平均工時，以及醫管局在作出醫護人手推算時所採用的方程式；
- (b) 醫管局護士在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七月期間的流失率；
- (c)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醫管局護士最新的流失率；以及
- (d) 香港醫務委員會執業資格試在過去數年的合格率。

對(a)項的回應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醫管局醫生、護士及專職醫療職系的人力數字，以及按主要專科開列的分項

數字，載於附件 A。醫生、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每周平均工作時數分別為 52、44 及 44 小時。

醫管局在作出醫生及護士的人手推算時所採用的方程式，載於附件 B。

對(b)及(c)項的回應

在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七月期間，醫管局護士按全年計算的流失率為 5.5%，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醫管局護士的最新流失率則為 5.4%。

對(d)項的回應

二零零七至二零一一年香港醫務委員會執業資格試的合格率，載於附件 C。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魏麗盈



代行)

附件

副本送：醫院管理局(經辦人：張偉麟醫生)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醫院管理局的人手數字

在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醫院管理局(醫管局)醫生、護士和專職醫療人員按各主要專科的分項數字，分別載於以下的表一至表三。

表一：醫管局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主要專科按相當於全職人員計算的醫生人手數字

專科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科	1 137.1
婦產科	215.4
矯形及創傷外科	311.8
兒科	309.7
外科	605.3
精神科	338.2
醫生總數⁽¹⁾	5 184.1

註：

(1) 包括所有專科醫生的人手數字。

表二：醫管局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主要專科按相當於全職人員計算的護士人手數字

專科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科 ⁽²⁾	5 478.9
婦產科 ⁽²⁾	1 057.4
矯形及創傷外科 ⁽²⁾	801.2
兒科 ⁽²⁾	1 171.9
外科 ⁽²⁾	1 769.1
精神科	2 111.5
護士總數	20 825.6

註：

(2) 約有 2 500 名護理人員由護理管理部或護理人員行政部的中央部門調派，並會因應運作需要調派至各專科。來自中央部門的護士人手數字，並不包括在五個主要專科的人手數字內。

表三：醫管局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各主要專職醫療人員職系按相當於全職人員計算的人手數字

職系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醫務化驗師	1 211.2
放射技師(放射診斷技師和 放射治療師)	746.6
醫務社會工作者	250
職業治療師	613.3
物理治療師	814.1
藥劑師	392.7
配藥員	985
總數(所有職系)⁽³⁾	5 904.4

註：

(3) 包括各主要專職醫療人員職系的人手數字。

醫管局推算人手的方程式

醫管局作出醫生人手推算所採用的方程式如下一

$$\text{所需醫生數目} = \frac{\text{預計的醫生總工作量(工時)}^{(a)}}{\text{每名醫生每年的工作總時數}^{(b)}}$$

註：(a) 在推算預計的醫生總工作量(工時)時使用了兩個參數：(i)每個服務類別內每個工作單位的服務需求推算；以及(ii)每個服務類別內每個工作單位所需要的時間。

(b) 每個專科每名醫生每年的工作總時數，是以 42.3 周乘每周平均工作時數計算。所有專科均採用劃一假設，即在扣除休息日、年假、病假／產假及培訓假期後，醫生在每年 52 周中工作 42.3 周。至於每周平均工作時數，則每個專科各有本身所定的時數，由各有關臨床專科委員會的代表同意。

醫管局作出護士人手推算所採用的方程式如下一

$$\text{所需的護士數目} = [\frac{\text{預計的工作量}}{\text{基年的實際工作量}} \times \text{每種服務環境的推算參數}^{(c)}] \text{的總和}$$

註：(c) 醫管局把普通科和精神科護士的服務環境分別劃分為病房和非病房環境。各個專科的預計工作量因應每個服務環境的需要和情況而不盡相同。醫管局採用病房工作量評估工具，為各個病房服務環境所需的護士數目，制訂推算參數；在制訂推算參數時，假設護士每周平均工作 44 小時，在扣除休息日和休假日後，再計及當時的病人數目和按四個不同的護理需求類別劃分的病人需要護理的程度。根據醫管局相應的預計工作量所推算出的各個服務環境所需人手的總和，即得出所需的護士總數。

香港醫務委員會執業資格試結果

(二零零七至二零一一年)

年份	專業知識考試			醫學英語技能水平測驗 (當年九月)			臨床考試		
	考生人數	合格人數	合格率(%)	考生人數	合格人數	合格率(%)	考生人數	合格人數	合格率(%)
2007	117	22	18.80	34	33	97.06	37	18	48.65
2008	138	12	8.70	38	25	65.79	23	8	34.78
2009	158	41	25.95	39	22	56.41	48	15	31.25
2010	168	43	25.60	65	64	98.46	72	21	29.17
2011	221	51	23.08	54	50	92.59	76	21	27.63